

管城回族区教育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管城区教育局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及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运作流程和审核机制，切实增强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有效性，为推进教育事业科学健康快速发展，创造良好环境。主要做法有：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管城区教育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3 条，其中，管城区政务公开站点公开信息数 8 条。管城回族区基层政务公开站点公开信息 45 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2 年管城区教育局继续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义务，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截止 2022 年末，管城区教育局未发生一起因政府信息未公开或未及时公开而造成的问题和群众投诉。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2022 年，管城区教育局进一步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工作制度，加强对政务信息的日常管理，进一步严格了信息公开发布程序，指派专人承担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确保公开的范围、形式、时限、程序等符合《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2 年，管城区教育局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搭建信息公开载体，拓展信息公开的渠道。按照市政府、区政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编制等各项工作的要求，及时公开各类信息。切实做到主动公开信息自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主动向社会公开。遵循严格依法、真实快捷、方便申请人知晓的原则，探索建立依申请公开的工作平台和工作机制。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管城区教育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的公开、审核、发布工作，领导班子成员实行督办检查，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对于各类需公开的政府信息，管城区教育局一律做到“三审三校”后再及时发布到网上，保证信息的及时、准确、完整。2022 年，管城区教育局对各科室信息发布工作人员进行 2 次培训，对出现的问题及时纠正，不断提高工作效能。

（六）实时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

2022 年，管城区教育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机关科室目标考评，对信息更新不及时、处理依申请公开办理不规范、等现象的科室进行限期整改。对信息公开不正确、不及时等违反公开条例的科室进行通报批评，进一步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37.2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管城区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也存在信息更新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扩大等问题。2023年，管城区教育局将继续严格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努力拓展信息公开渠道，积极回应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具体改进措施如下：

一落实工作制度，完善工作机制。深入贯彻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充分认识政务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增强工作自觉性和责任感；进一步落实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增强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和时效性，保证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

二强化队伍建设，提升工作能力。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确保及时、准确地发布信息。

三加强组织协调，形成联动格局。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日程，由局办公室负责协调各业务科室，组织推进信息的收集整理，及时跟进后续反馈情况处理，形成业务科室申请、公开平台发布并跟进反馈情况处理的联动格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管城区教育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收取信息处理费，本年度该项费用为0，特此报告。